

《上市規則》附錄的經修訂編排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1. 下表列出《主板規則》及《GEM規則》各附錄的六個新主題以及其新編號與現時編號對照。

新的主題 / 附錄標題	新的附錄編號		現時附錄編號	
	主板	GEM	主板	GEM
股東保障及組織章程文件				
核心的股東保障水平	A1	A1	3	3
作為保證或規限債務證券的信託契約或其他文件	A2	A2	4	4
B. 所有權文件				
臨時所有權文件	B1	B1	2A	2A
確實所有權文件	B2	B2	2B	2B
C. 企業管治 / 環境、社會及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C1	C1	14	1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C2	C2	27	20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C3	不適用	10	不適用
D. 文件的內容規定				
上市文件：股本證券（新發行人）	D1A	D1A	1A	1A
上市文件股本證券（現有發行人）	D1B	D1B	1B	1B

上市文件：債務證券	D1C	D1C	1C	1C
上市文件：結構性產品	D1D	不適用	1D	不適用
上市文件：預託證券（新發行人）	D1E	不適用	1E	不適用
上市文件：預託證券（現有發行人）	D1F	不適用	1F	不適用
財務資料的披露	D2	不適用	16	不適用
有關石油儲量及資源量的合資格人士報告內容	D3	D2	25	18
有關物業權益的披露摘要格式	D4	D3	26	19
E. 納入《上市規則》的責任				
保薦人承諾	E1	E1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顧問的聲明（適用於極端交易）	E2	E2	不適用	不適用
持續責任（適用於集體投資計劃權益）	E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持續責任（適用於債務）	E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持續責任（適用於結構性產品）	E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F. 配售規定				
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	F1	不適用	6	不適用

2. 下表列出置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監管表格」及「費用規則」部分的有關附錄。兩者並不以附錄的方式呈現，但仍屬《上市規則》的一部分：

文件名稱	新的規則條文提述		現時附錄編號	
	主板	GEM	主板	GEM
I. 重新編排，編入香港交易所網站「上市規則」部分下的「監管表格」部分				
上市申請表格（股本證券及債務證券適用）（《主板規則》） A 表格 申請表格—股本從未上市的發行人的股本證券） （《GEM 規則》）	A1 表格	A 表格	附錄五 A1 表格	附錄五 A 表格
申請表格—股本證券（其部分股本已上市的發行人）	不適用	B 表格	不適用	附錄五 B 表格
申請表格—債務證券	不適用	C 表格	不適用	附錄五 C 表格
上市申請表格（集體投資計劃適用）	A2 表格	不適用	附錄五 A2 表格	不適用
正式申請表格（股本證券）	C1 表格	不適用	附錄五 C1 表格	不適用
正式申請表格（債務證券）	C2 表格	不適用	附錄五 C2 表格	不適用
正式申請表格（集體投資計劃適用）	C3 表格	不適用	附錄五 C3 表格	不適用
正式申請表格（適用於《上市規則》第二十一章所管轄的開放式投資公司、單位信託、互惠基金及其他集體投資計劃）	C3Z 表格	不適用	附錄五 C3Z 表格	不適用

銷售聲明	D 表格	D 表格	附錄五 D 表格	附錄五 D 表格
保薦人 / 整體協調人#聲明	E 表格	E 表格	附錄五 E 表格	附錄七 I 表格
發行人的聲明	F 表格	F 表格	附錄五 F 表格	附錄五 E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不適用	G 表格	不適用	附錄五 F 表格
II. 編入香港交易所網站「上市規則」部分下，改稱「費用規則」				
上市費、新發行的徵費及交易費及經紀佣金	費用規則	費用規則	附錄八	附錄九

3. 下表列出所有將從《上市規則》中刪除而改置於香港交易所網站「上市規則與指引」部分的附錄：

文件名稱	現時附錄編號	
	主板	GEM
發售現有證券或發售以供認購適用的正式通告的標準格式	附錄十一 A 表格	附錄十 A 表格
介紹上市適用的正式通告的標準格式	附錄十一 B 表格	附錄十 B 表格
配售證券適用的正式通告的標準格式	附錄十一 C 表格	附錄十 C 表格
有關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發行的正式通告的標準格式	附錄十一 D 表格	附錄十 D 表格
標題類別	附錄二十四	附錄十七

4. 下表列出被取代、廢除或沒必要載於《上市規則》而將從《上市規則》中刪除的附錄：

文件	現時附錄編號		備註
	主板	GEM	
董事聲明及承諾	附錄五 B 表格	附錄六 A 表格	此表格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主板規則》第 3.09 至 3.09E、3.20、9.11(17d)、13.51(2)、19A.04A 至 19A.04C、19C.11 及 24.10(8)、24.11(9)至 24.14(9)條；《GEM 規則》第 5.02B 至 5.02E、5.13A、12.13(7)、17.50(2)、25.04B 至 25.04D 及
中國註冊發行人的董事聲明及承諾	附錄五 H 表格	附錄六 B 表格	
中國註冊發行人的監事聲明及承諾	附錄五 I 表格	附錄六 C 表格	

文件	現時附錄編號		備註
	主板	GEM	
			28.13(7a)條。
致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本交易所」)的股份購回報告[已刪除]	附錄五 G 表格	附錄八	
正式申請表格適用於由 GEM 轉往主板上市的股本證券(適用於附錄二十八所指的合資格發行人)	附錄五 J 表格	不適用	根據《上市規則》第 9A.01A 條,「過渡期」(其間《主板規則》附錄二十八生效)已於 2021 年 2 月 14 日結束,因此,這些表格不再適用。
有關由 GEM 轉往主板上市的董事及監事聲明(適用於附錄二十八所指的合資格發行人)	附錄五 K 表格	不適用	
衍生權證的配售指引 [已刪除]	附錄六 A	不適用	--
[已刪除]	附錄七 A 部	不適用	--
[已刪除]	附錄七 B 部	不適用	--
適用於債務的上市協議(發行人類別: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註冊或成立的公司,惟國家機構、超國家機構、國營機構、銀行及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發行除外)	附錄七 C 部	不適用	這些文件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主板規則》附錄 E4。
適用於債務的上市協議(發行人類別:國家機構及超國家機構)	附錄七 D 部	不適用	
適用於債務的上市協議(發行人類別:國營機構及銀行)	附錄七 E 部	不適用	
[已刪除]	附錄七 F 部	不適用	--

適用於集體投資計劃的上市協議	附錄七 G 部	不適用	此文件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主板規則》附錄 E3。
適用於結構性產品的上市協議	附錄七 H 部	不適用	此文件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主板規則》附錄 E5。
[已刪除]	附錄七 I 部	不適用	--
保薦人標準守則 [已刪除]	附錄九	不適用	--
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	附錄十二	附錄十二	--
有關若干司法地區的附加規定 – 百慕達 [已刪除]	附錄十三 A 部	附錄十一 A 部	--
開曼群島 [已刪除]	附錄十三 B 部	附錄十一 B 部	--
庫克群島 [已刪除]	附錄十三 C 部	不適用	--
中華人民共和國 [已刪除]	附錄十三 D 部	附錄十一 C 部	--
銀行資料披露 [已刪除]	附錄十五	不適用	--
保薦人承諾及有關其獨立性的陳述	附錄十七	附錄七 K 表格	此表格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主板規則》第 3A.07 條及附錄 E1，以及 A1 表格（登載於監管表格）；《GEM 規則》第 6A.07 條及附錄 E1，以及 A 表格（登載於監管表格）

保薦人有關其獨立性的陳述 [已刪除]	附錄十八	不適用	--
保薦人的聲明	附錄十九	附錄七 G 表格	此表格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主板規則》及《GEM 規則》附錄 E1。
合規顧問的承諾	附錄二十	附錄七 M 表格	此表格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主板規則》第 3A.22 條及《GEM 規則》第 6A.22 條。
獨立財務顧問的獨立聲明	附錄二十一	附錄十三	此表格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主板規則》第 13.84 至 13.86 條及《GEM 規則》第 17.96 至 17.98 條。
獨立財務顧問的承諾	附錄二十二	附錄十四	
《企業管治守則》 [與《主板規則》附錄十四及《GEM 規則》附錄十五合併]	附錄二十三	附錄十六	--
合資格發行人適用的過渡安排	附錄二十八	不適用 (《GEM 規則》第 23.10 條)	--
財務顧問的聲明 (適用於極端交易)	附錄二十九	附錄二十一	這些文件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主板規則》及《GEM 規則》附錄 E2。
財務顧問承諾 (適用於極端交易)	附錄三十	附錄二十二	

申請表格 [已刪除]	不適用	附錄七 A 表格	--
主要監事的聲明 [已刪除]	不適用	附錄七 B 表格	--
助理監事的聲明 [已刪除]	不適用	附錄七 C 表格	--
審視持續資格的表格 [已刪除]	不適用	附錄七 D 表格	--
審視主要監事的表格 [已刪除]	不適用	附錄七 E 表格	--
審視助理監事的表格 [已刪除]	不適用	附錄七 F 表格	--
合規顧問的利益聲明 (適用於 GEM 上市申請)	不適用	附錄七 H 表格	此表格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GEM 規則》第 6A.31 條。
關於由合規顧問刊發的若干上市文件的聲明 (適用於 GEM 上市申請)	不適用	附錄七 J 表格	此表格所載的相關責任已編入《GEM 規則》第 6A.35 條。